

雲林縣政大藝文學會

決賽通知函

地址：雲林縣斗六市內環路 353 號

電子信箱：ch5351108@yahoo.com.tw

理事長：陳泳全 0905-690967

聯絡人：陳明財 0928-971205

受文者：全體入選者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8 日

發文字號：雲政會字第 113045 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附件：

決賽編號：

主旨：銘謝 各位參賽者之支持，踴躍參與本次比賽活動，特此致意並恭禧 台端入圍「第 15 屆政大盃全國硬筆書法比賽」，請依如下說明參加決賽與頒獎。

說明：決賽活動時程

1. 決賽日期：113 年 6 月 2 日（星期日）

2. 決賽地點：雲林國中學生活動中心（雲林縣斗六市明德路 599 號）

3. 活動時程表

| 序號 | 時 間 | 內 容 | 備註 |
|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|
| 01 | 8:20 至 8:50 | 報到及就位 | |
| 02 | 9:00 至 10:00 | 現場決賽 | |
| 03 | 10:20 至 11:20 | 政令宣導 | |
| 04 | 10:20 至 11:20 | 評審作業 | |
| 05 | 11:20 至 11:30 | 準備頒獎 | 全體就座 |
| 06 | 11:30 至 12:30 | 頒獎 | |
| 07 | 12:40 | 大合照 | |

4. 比賽用筆一律以黑色中性原子筆或鋼筆，參賽者可自備墊板，國小組可自備坐墊以利坐姿寫字。

5. 決賽用紙及題文由本會提供，且以編號代替落款，署名、蓋印之作品不列評審。（評審均聘外縣市、助理邀請文化處志工隊協助）

6. 請參賽者準時報到，並帶本通知函、身份證，國小組學生證以便核對認證。

7. 本次活動適逢夏季，主辦單位為防食安事件，僅提供參賽者西點餐盒，眷屬及領隊必要者可代購服務，（每份 100 元）。

8. 隨函附寄回執明信片，請於 5 月 17 日前投郵寄出，以便統計人數裨利行政作業及餐點數量避免浪費。

正本：全體入選者

副本：本會

理事長 陳泳全